

##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 2016 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兴飞”）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本次为深圳兴飞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15000 万元人民币，截止目前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为 21853.61 万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详见公司第 2016—008 号《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 2016—009 号《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预计对外担保事项公告》、第 2016—012 号《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于近期收到银行函件，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睿德电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德电子”）于 2016 年 6 月 14 日与北京银行深圳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已生效，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的 15000 万元一年期银行授信中的 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下属子公司睿德电子为深圳兴飞的上述 15000 万元一年期银行授信全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 2 项担保的担保期限都为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不超过债务到期之日后 2 年。截止目前该项银行授信已放款 5000 万元人民币。

##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兴飞成立于 2005 年 7 月，注册资本 34,821 万元，法定代表人宋勇，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鹤州恒丰工业城 C4 栋 5 层、6 楼东面、7 层、8 层。深圳兴飞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通讯智能终端及相关核心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深圳兴飞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86196.52	301,295.18
总负债	235747.15	251,272.17
股东权益	50449.36	50,023.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0449.36	50,023.01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80628.49	466,762.32
净利润	426.36	11,084.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26.36	11,084.23

##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 （一）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 1、借款主体：深圳兴飞
- 2、担保主体：公司
- 3、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 4、借款期限：1 年
- 5、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不超过债务到期之日后 2 年
- 6、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二）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 1、借款主体：深圳兴飞
- 2、担保主体：睿德电子
- 3、担保金额：人民币 15000 万元。
- 4、借款期限：1 年
- 5、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不超过债务到期之日后 2 年
- 6、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 2 项担保金额中有 5000 万元人民币为公司和睿德电子同时为深圳兴飞的同一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 **四、董事会意见**

详见第 2016—009 号《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预计对外担保事项公告》。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1866.94 万元，占最近一期（2015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80.40%，其中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21866.94 万元，占最近一期（2015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80.40%，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 **六、上网公告附件**

1、被担保公司的基本情况和 2016 年 3 月份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1 日